

证券代码：839448

证券简称：思泰克

主办券商：长江证券

厦门思泰克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所履行的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7 月 12 日 9:00。

预计会期 0.5 天。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7 月 5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厦门火炬高新区（翔安）产业区同龙二路 583 号二层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于 2019 年 6 月 17 日任期届满，现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提名陈志忠、姚征远、张健、林福凌、林瑞金担任第二届董事会董事。新任董事会成员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履职。本次选举为换届选举，上述董事会成员均为连任当选。新一届董事会成员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履行职责，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前仍由第一届董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职责。

截至董事会提名当日，上述五名董事候选人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也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具体内容详见 2019 年 6 月 26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思泰克：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19-015）。

（二）审议《关于监事会换届暨提名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于 2019 年 6 月 17 日任期届满，现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监事会提名王伟锋、陈世伟担任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新任监事会成员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履职。本

次选举为换届选举，上述监事会成员均为连任当选。新一届监事会成员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履行职责，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前仍由第一届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职责。

截至董事会提名当日，上述两名监事候选人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上述两名候选人将与 2019 年职工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出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

具体内容详见 2019 年 6 月 26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思泰克：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19-015）。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件（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

2、法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二）登记时间：2019 年 7 月 12 日 8:00-9:00

（三）登记地点：厦门火炬高新区(翔安)产业区同龙二路 583 号二楼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电话：0592-7263060；联系人：黄毓玲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费和餐费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 （一）《厦门思泰克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 （二）《厦门思泰克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厦门思泰克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6 月 26 日